

证券代码：688790

证券简称：昂瑞微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一月

#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1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3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5
议案一：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议案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8
议案三：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9

#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在出席现场会议的预约登记日前或在会议登记时说明。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上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的议案，在投票栏中，填写投票数。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股东既可以吧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月15日 14:30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3号楼5层507会议室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5日

至2026年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4、会议召集人：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1.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1)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 2. 人员信息

(1)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6 人

(2)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04 人

(3)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 人

###### 3. 业务规模

(1)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7,185.57 万元

(2)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 (经审计): 183,471.71 万元  
(3)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 (经审计): 58,365.07 万元  
(4)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  
(5)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 批发和零售业, 房地产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农、林、牧、渔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采矿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中审众环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1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35,961.69 万元。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 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 目前尚未使用, 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 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 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 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纪律处分 2 次, 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 47 名从业执业人员中, 受到行政处罚 9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监管措施 42 人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项目合伙人徐超玉先生, 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徐超玉先生最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杨磊先生, 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1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杨磊先生最近三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3)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杜高强先生，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杜高强先生最近三年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4. 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收费为 10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2025 年度审计费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 2025 年起公司为上市公司，需新增出具部分专项报告，故年度审计服务费用相应增加。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

## 议案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88.2922 万股，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9,953.1688 万元。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鉴于此，公司将同步修订《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上述议案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

## 议案三：关于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的质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制度文件。

上述议案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